

沉潜书香

悠然致远

风起云涌,人生百态

——读《茶馆》有感

时代是英雄的时代,生活是人民的生活。老舍先生笔下的茶馆犹如时代的缩影,看尽世态炎凉、人间百态。

《茶馆》创作于1956年,整个故事分为三幕,以裕泰茶馆半个世纪以来的兴衰变迁作为背景,分别展现了清末戊戌变法失败后、民国初年军阀混战时期和抗战结束后国民党统治时期北平社会的风云变幻。一幕一个时代,每一幕都敲响了一个时代的丧钟。

第一幕以茶馆的开张拉开序幕,社会各个阶层都在茶馆出入,而茶馆的掌柜王利发则周旋于各个人物之间,本书将其精明能干、善于逢迎的人物形象细致地刻画出来,《茶馆》虽以简明、幽默的笔触勾勒了七十多个人物,却也在幽默生动的对白中,将人物的个性逐一突显,可谓精妙。

在书中的众多人物之中,除了精明的掌柜王利发外,主要人物还有血气方刚的资本家秦仲义和敢作敢当的八旗子弟常四爷,他们的身上有着时代的气息。秦仲义十分痛恨洋人,一心想要实业救国,在他的身上,我们仿佛能看到那个时代的民族资本家原有着救国救民的梦想,却最终被国民党摧毁的无奈。而旗人常四爷正直善良,他代表了旧社会中不甘屈服的中国人对社会局

势的反抗。透过薄薄的书页,看到真正利于社会发展的形形色色的人物最终惨遭不幸结局时,我内心更加痛恨封建时期国家的腐败。

第二幕是兵荒马乱的军阀混战时代,茶馆呈现出了一副日益衰败的景象。王利发改良之后,茶馆还能勉强维持。但到了第三幕时,抗战虽然胜利,民生却日益凋敝,茶馆也更加破败,此时的王利发已然成为了一个垂垂老者,和同样走投无路的秦仲义、常四爷互诉不幸经历,最终选择了上吊自尽。

茶馆里的灯光逐渐变暗,茶馆的故事也最终走向了尾声。近半个世纪的中国社会变迁和人生百态,都浓缩在了世代相传的裕泰茶馆中。老舍先生以绝妙的手法 and 生动的语言,将裕泰茶馆的三个生活层面勾勒出来,映射出时局动荡的现实。《茶馆》既有极富感染力的语言,又有独特的喜剧样式,更有深刻的主题。虽然整本书的基调是喜剧式的,但正是以幽默的语调写故事,才使得故事的讽刺意味更加浓郁。作者创造出了一个完整的社会结构,塑造出了一个寓悲于喜、啼笑皆非的茶馆,把悲伤隐藏在嬉笑中,把时代藏在茶馆里。

《茶馆》中,满族旗人、民族资本家、小商人和底层民众等的悲剧命

运,令人扼腕深思。幽默的对白和辛辣讽刺的背后,是沉重的悲剧意识。时代的变迁影响着生活的风云变幻,旧中国的悲剧景象通过《茶馆》展现我们眼前,尤其是常四爷在穷困潦倒之际,绝望地喊出:“我爱咱们的国,可是谁爱我呢?”他道出了那个时代无数仁人志士的呐喊,他们心中的无奈跃然纸上,落魄的萧条景象与如今的繁荣富强形成鲜明的对比,使我们在那个时代的人民充满了悲痛与同情。茶馆里,人间烟火;茶馆外,人间百态。

旧中国的灭亡和新中国的诞生都是必然的,多次的社会变革造就了如今的新中国,这一路的艰难险阻是中国人民不断奋斗的结果,时势造就英雄,英雄造就时势。这不禁让我对在改革路上作出贡献的民族英雄们充满敬佩。黑格尔说过:“历史是一堆灰烬,但灰烬深处有火星。”余温流入时光的长河里,滋润着那些破碎的时代之心,它便成为我们茁壮成长最好的养料。茶馆就像一面镜子,通过茶馆映射出旧中国的社会变迁,其中蕴藏着深沉的悲剧精神和人文关怀。

市井之地,看人间百态;方寸之间,品悲欢离合。茶馆的故事已经结束,我们的时代还在继续。

(法学院21级社区法班 吴文欣)

家与青春,激流勇进

——读《家》有感

我不会忘记那个午后,从书架上取下一本书,扉页上印着粗黑的大字“家”,原只是为了消磨时光,未曾想会被书中的故事、人物紧紧扣住了心弦。我极其贪恋地啃着这本三十多万字的小小说,读完后,心情久久不能平复。

巴金先生的《家》把我带入了另一个世界,让我理解了“家”这个温暖的词原来还有另一层含义。它以五四运动浪潮波及到的闭塞内地四川成都为背景,真实地描写了高公馆这个“诗礼传家”、“四世同堂”的封建大家庭的没落过程。《家》中主要描绘了四类人:第一类是封建家庭的维护者,腐朽顽固;第二类是腐朽堕落的败家子,令人厌恶;第三类是封建家庭的反抗者,勇于搏击,一往无前;最后一类是封建道德礼教的受害者,外柔内刚的鸣凤、温柔善良的瑞珣、还有抑郁而亡的梅芬……这些人最后都含着遗憾或悲恨死去,她们善良质朴,只是世态太过炎凉,时代过于凄寒,最终还是没有被善待。

巴金曾说:“书中的人物大多是我所爱过、恨过的,许多场面都是我亲身经历的。”可见《家》这部小说深深交织着作者强烈的爱与恨,这种强大的力量,冲击着我的内心。徐中玉也曾说:“《家》是一幅充满着血与泪、爱与恨、欢乐与受苦、有形与

无形的斗争的鲜明动人的图画。”而我也禁不住为小说人物的遭遇或痛苦或快乐,或忧郁或悲愤。

觉新是我在文中印象较为深刻的人物。“他在一房是长子,在这个大家庭里又是长房的长孙,就是因为这个缘故,在他出生时,他的命运就决定了。”这是介绍觉新的第一句话,也注定了他的悲剧。在专制和压迫面前,他只能选择“作揖主义”哲学。他的一生都陷在极度的矛盾痛苦中,一生都困在这个“狭笼”似的家里。瑞珣,他善良的妻子难产而死后,他才发出无可奈何的痛惜:“害死瑞珣的,是整个迷信,整个礼教,整个制度。”悲其青春,悲其世态,悲其命运不公;恨他懦弱,恨他屈服,恨他无所作为。用鲁迅先生的话说,便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在封建礼教的制度下,觉新一步一步被摧残,一步一步与过去渐行渐远,坠入礼教世俗往复而无止境的深渊。在这部青春小说里,他是那个没有“青春”的人。

合上书页后,我不禁思索究竟是什么让他如此悲哀?我曾想并非全是因他本人的性格,或许更多的在于他所处的环境。试想若放在今日,高觉新是否会过上他梦想的生活呢?高觉新似乎不止那个时代被摧残的读书人的缩影,更是现在许许多多因现实而放弃梦想的年轻

人的映射!

一部好的作品,无论放在哪个时代,都极具现实意义。如今我们又有几人能逃脱如高觉新般的命运,你还记得曾经的豪情壮志吗?它是否已被你埋藏在记忆深处?你现在在做什么?你当时的初心又是什么?留念当年,止步自己。能够推翻现实枷锁的,只有你自己,无关他人。只有心中有光的人,才能冲破时代的桎梏,向世界散播温暖坚定的力量。

小说中有一句经典台词“我是青年,不是畸人,不是愚人,应当自己把幸福争过来”,这句话令我印象深刻。整篇小说因这些语句而洋溢着纯洁、浓厚的青春气息,这种单纯而自然的气息,不正如巴金所言,永生在青春的原野中吗?

青春是多么地可爱,而我们不正处于这可爱的青春年华中吗?何不让她作为鼓舞我们的源泉?那个时代的悲哀已经灭亡,新时代新社会,正有着更好的前途。十几岁的少年,斗志理应昂扬着,当黑暗统治着大地,有人渴望光明而依在黑暗中匍匐,有人拿起了斧头要劈出一道亮光。《家》带给我的感悟远不止于此,我会常常去翻阅它,会更深层次地去了解和体会那个时代,会更珍惜我们现在所拥有的这个美好时代。

(外国语学院21级法语1班 潘聆莉)

月亮的重量

——读《月亮和六便士》有感

满地都是六便士,他却抬头看到了月亮。

肢解书题,月亮即梦想,六便士即俗世。抬头是憧憬的银光,低头是现实的生机。银行家查尔斯·斯特里克兰德很清楚自己想要的是什么,于是甘愿付出一切去捞起那轮映水明月:仅仅是因“被魔鬼附了体”般痴迷绘画,他毅然弃家出走,到巴黎追寻所谓的“绘画梦”。这是我为之动容的——怎样的执着,才能坦然地置得体的工作、圆满的家庭于不顾,纵使衣衫褴褛,食不果腹,也要启航赏着月光,对影独赏?

原动力是梦想,仅仅出于梦想,所以要迫,且迫得漂亮,绝非困于柴米油盐的狼狈。大部分人虚晃了半辈子,年岁,辗转蹉跎,两杯黄土将洒归尘,才哀哀然于某瞬间划过的那些荒唐黄粱梦——本是该追的。

每一次的心动都太难得了。纵然寻常人也有幸撞见月光一隅,但比起毫无保证、虚无缥缈的“前程”,还是难舍下手里攥紧的六枚铜板。那意味着稳定又体面的工作、美满而温馨的家庭、无忧且平淡的生活,不必为了几口果腹残羹与街头恶犬相争,不必为了几罐颜料、几支画笔忍饥挨饿,不必为了“活

下去”在命运里苟延残喘。纵然人们有万般不舍,还是被生计磨平脊梁,将年少时的执着缩进木箱,推进床底,漠然地对窗户外的那抹光影视而不见。这并无什么不对,倘若人类社会想长久存在,维持千年的社会秩序想要运行,就必然要有个人捡起地上的六便士,换以所谓的众人敬仰。只是那份冲动而不顾一切的姿态,实在叫人艳羡。

但与此同时,查尔斯又是孤独的。梦想索要的代价太重了,而俗世终于看清何为珍宝的眼睛又睁得太慢太慢。“我们每个人生在这个世界上都是孤独的,每个人都因被困在一座铁塔里,只能靠一些符号向别人传达自己的思想;而这些符号并没有共同的价值,因此它们的意义是模糊的、不确定的。我们非常可怜地想把自己心中的财富传送给别人,但是他们却没有接受这些财富的能力。因此我们只能孤独地行走,尽管身体互相依傍却并不在一起,即不了解别人也不能为别人所了解。”所以罗纳河上的星夜不值三个面包,所以斯特里克兰德的“绘画天赋”被唾弃。诸如梵高、查尔斯一类的艺术天才,他们遇同类者的机缘微乎其微,精神上的幸福,只

能靠自己。但这又如何?他们可以用创造艺术的快感安慰自己社会性的孤独,把生命的价值全部注入绚烂的画布,将精神的宁静与之共赏。

“我总觉得大多数人这样度过一生好像欠缺了什么。我承认这种生活的社会价值,我也看到了它的井然有序的幸福,但是我的血液里却有一种强烈的愿望,渴望一种更狂放不羁的旅途。我的心渴望一种更加惊险的生活。”人们总是很难掂量梦想实际的价值,且又过分在意世人的眼光。斯特里克兰德却戴着镣铐起舞,背负着人们看重的一切,却毫无顾忌。他活得明白、活得坦然、活得自由,他欣然与魔鬼交易,痛快地将身体交付予梦想主宰,所以最后能够毫无眷恋地烧毁那座惊世之作的屋子而无憾。他作画从来只为自己,既已攫取最丰腴的愉悦,陟罚臧否任尔口舌,又与他何干?这样的浩气,实属难得。

英国剧作家王尔德曾言:“我们都在阴沟里,但仍有仰望星空。”其言信然,苟包的羞涩、生活的艰涩绝不是放弃梦想的借口,艺术家清贫的虽是日子,而丰腴的却是逐步靠近梦想的慨然。斯特里克兰德是个疯狂的赌徒,愿为那晚晚见的月亮俯首称臣,将一切旁人认为珍重的赌注交予恶魔,坦坦荡荡地奔向了她的月亮。我们只是普通人,但我们的梦想同样值得尊敬。只要你愿意,随时可以奔赴那轮澄澈的明月。

如果月亮亮奔我而来,那还算什么月亮?
(外国语学院21级法语2班 林晨茜)

路,就是书

——读《文化苦旅》有感

“读万卷书,行千里路,两者关系如何?”
“没有两者,路,就是书。”

他来自上海,一个繁华的城市,却有着如此干净的文字。

《文化苦旅》为当代著名散文作家、世界级文化学者余秋雨的文化散文专集。先生的散文素以文采飞扬、思维敏捷、知识丰厚、见解独到而备受万千读者喜爱。他的历史散文更是别具一格,见常人所未见,思常人所未思,善于在美妙的文字中一步步将读者带入文化意识的河流,启迪哲思,引发情致,具有极高的审美价值和史学意义上的文化价值。散文写成美文不易,写出历史和文化意味更难。而先生的历史散文,也许可以让人二者兼得。

我想,任何一个真实的文明人都会自觉不自觉地心理上过着多种年龄重叠的生活,没有这种重叠,生命就会失去弹性,很容易脆折。但是,不同的年龄经常会在心头打架,有时还会把自己弄得挺苦恼。例如连续几个月埋首

于书籍作业之后,从小就习惯于在道路上奔跑的双脚便会默默地反抗,随之而来,满心满眼满耳都会突涌起向世界释放自己的渴望。

《文化苦旅》一书分为四个部分,分别是如梦起点、中国之旅、世界之旅和人生之旅,其风土人情,历史人文,万里河山,无一不可入题,慢慢品尝,总有那么几句话值得我们去反复回味。书中,余秋雨先生游历山川江河,每一个名胜古迹,每一处旖旎风光,都能给他带来不一样的感触和震撼,并从景物中所联系到的传统文化,见证历史深处的历史痕迹。

先生像古代的诗人一样:“在读了很多书,经历了很多很多灾难之后,我终于豁然醒悟,发现一切文化的终极基准,人间是非的最后稳定,还是要看山河大地,说准确一点,要看山河大地所能给予的生存许诺。”行走在山河之间,那么作者笔下的第二站——都江堰,让我有了新的体会。万里长城,在历史上守护了千千万万子民,而都江堰虽然只是一个水利工程,但却也可

以成为一个长城的后辈,保住了一个天府之国——四川。这都江堰是尤为震撼,而这归功于遥远的李冰。

在书中,先生反映出了非常浓重的家园思想,尤其在《寂寞天柱山》、《阳关雪》和《华语情》章节中,所表达的意识与中国传统的家园意识非常吻合。例如《阳关雪》中作者所描述的“差不多绝大多数人得心头,寻景,寻诗,对失落家乡的寻找,对离散亲人的查访”,这些对故乡亲人下落的焦虑,对故乡的思念反映出了《文化苦旅》中,非常具有传统的家庭观念和意识,并且在此基础上,还反映出了对中国传统生活形态的向往。

中国,我们的母亲,我们的出生地,具有独一无二的历史以及文化,同时这光鲜亮丽的背后,是多少前人的努力和付出,又有多少无情毁灭后像野草一样顽强?

《文化苦旅》一书我在高一那一年就读过,之后有重拾过,似乎这类别有蕴意的书,你对它的理解与体会会随着时间与经历而愈加浓厚。现如今,我们也在寻求着生活乃至人生的意义所在,而文化正隐藏在这条探索的道路上,待你我升华。

小文在他们身边,大文在远方旷野。
(金融学院20级金融学融资租赁方向班 陈琳)

简笔绘浓情,淡词演世事

——读《人间草木》有感

“品味”二字在文艺作品中尤被推崇,我曾经在各类书单中迷乱了眼,被固有思维裹挟,追捧晦涩难懂的“阳春白雪”,认为这才是至理。捧起《人间草木》这本书,读得两句后便要承认“人间烟火气,最抚凡人心”,文字的力量在于字里行间的气韵生动,而不在于词藻遣用上的繁杂华丽。

书名若草木,却不只写草木花鸟,还慷慨附送了四方游记、人生感怀,以及从容而安的淡然姿态。草木里没有覆及全篇,但草木的清香却随约浮动在全书的字迹舒展中,一字一句似乎扎根在泥土里,浸润足够的营养,方才描写出丰润的果木,扎实的人生。

汪先生的文字像植物脉胳般疏朗清淡,所有植物在笔尖生动得像自此生长出来的一般。马齿苋、葡萄藤在笔尖一滚,仿佛触手生肌了。他写杨梅,是“雨季的果子”,写栀子花,是“娇嫩的象牙白”,语言简洁而雅致。全书多用白描的手法,白描之好,好在似乎直接看到花木上的一尖一叶,而不必去揣摩。关于花草果木的描写,一页一页地看,一页一页地想,哪怕先前

从未见过,也不叫人感觉枯燥,反而赠我以满室的清香。草木在作者笔下,十分之有趣——“都说梨花像雪,其实苹果花才像雪,雪是厚重的,不是透明的。梨花像什么?——梨花的瓣子是月亮做的。”我甚至想要为他捉摸事物特点的能力欢呼,灵气铺开了在这句话的每个字里。

“人生少忧虑,生活才好玩”是汪先生的至高活法,花鸟虫鱼、乡间风物、小说写作、故人亲友,在先生的字里行间的确不无忧虑,但见有趣,生活未必总如笔下那般云淡风轻,我甚至能从书中看出二一那年代给予的不易之处,但真正平静的湖不拍一时被风吹皱,大风过境后也就全然不计较了。先生之洒脱,甚至在因被误解言论出外而遭批斗后说出“我没有辩解,因为这也是我的感受”这般的言语。我撇开书的一角,隐约瞥见那个时代不显锋芒的文人傲气。

作者自己说写这本随笔的意义在于“第一,希望年轻人多积累一点生活知识。第二,我劝大家口味不要太窄,什么都要尝尝”,率性而恳切的善意跃然纸上。书对我们而言是片刻的安闲和句韵的平仄,而先生却在书中展现出了他的

清欢与哲智。他讲:“蔬菜的命运,也和世间一切事物一样,有其兴盛和衰微,提起来也可叫人生一点感慨。”别的文人或许会感叹“被误解是表达者的宿命”,但从汪老的笔下,我只读出了自在随意的分享欲。汪曾祺是江南抚育的文人,江南的温润清雅拂动了文人的心,江南的恬淡清幽塑造了文人的骨。在阅读汪老的文字时,你能感受到他“已乾冲天地,犹怜草木青”的广博智慧和与读者平视的目光,能感受到文字中的汹涌诗意被平淡有味的笔触一寸一寸地勾勒成温和的禅意,能感受到琐碎记载里以小见大,从尘埃观世界的睿智。

事的趣味,真;字的工笔,细;理的叙述,深。汪老的字句越平和,越让我自省——漫长时光里,我也有值得记录的平凡而欢喜的小事,却零七碎八地活成了从不忆起、混乱无序的往事,越是强大安静的内心,越有完整保留时间缝隙里美好记忆的能力;越有平等视人的同理心,越懂得各人的冷暖。《人间草木》像温度刚好的茶,适合合马拿起细细品味;像三月初草里冒出的第一朵花,绝不张扬却美得恰到好处;像春风里携来的一场雨,润物无声而让人安心。它深邃,又易懂;它素淡,而至味;它蕴含经验,却又满怀童心。听起来极矛盾,实则极通透、极智慧、极伟大。它铺陈了一颗赤诚的心,于是点亮了万颗迷茫的眼。

(工程学院21级工程造价1班 何为)

浮生若梦,且行且惜

——读《浮生六记》有感

有女子温婉,俾你归家时,便早有温茶香茗随之奉上;或灵动如雀,可将罗裙换粗布,无拘嬉游于山野;若你伏案摊古籍细细翻阅,情动至深落泪,她竟也同你恸哭不止——虽生于旧世,却不行旧礼,虽为沈复之妻,却更是独立个体。这是芸,如烟般易消散的生命,却被他赋予横亘千载的、感人至深的意义。

在“男为尊”大行其道的旧时,教妻子射覆、吟诗、品《西厢》,相互探讨“问诗者爱之?”,这在某种程度上,比焚稿的李贽还要厉害些。古时人们谈到“女红”,多少有些谈虎色变的味道,又惧又觑。因此,凡沾染上与女子有关的事儿,要么渴求,要么蔑视,除之,便是不自觉的敬仰,恭恭敬敬地拱手屈礼尊声“先生”。芸最可贵之处,便是她风雅感性之后的缄默,借着自己一身不拘的灵性,俘获了百年后读者赞美。有时候不免嫉妒起沈复这小子,何德何能与芸此等“姑射仙子”相结缘。我喜欢芸,不在样貌而在性格,不似大门不迈二门不出的闺房小姐那般娇气,也不似遵夫命、守妇道的时代哀歌。她是鲜活且跳脱

的生命,爱自己所热爱的,三纲五常也休想缚住她狂放的思想。兴起,便褪下青衣换上男袍,与丈夫相与庙会赏灯,深更半夜出船同三白对饮作乐,如此“离经叛道”之事,恐怕也只有芸娘敢为。芸自如地游历于闺房与郊野、市井与庙堂,不受身份礼节的束缚。无论是沈复之妻,还是旧俗女子,都是她。

书中三白的落拓不羁与芸的拘礼相悖,沈复三言两语的打趣奚落,引得芸娘无地自容,后夫妇竟将“岂敢”、“得罪”戏谑成常挂在嘴边的揶揄之语。是知己间只可意会的默契,也是夫妻间不可言说的秘密。这不就是现代人所追捧的“生活仪式感”吗?其实“仪式感”不止是在特殊节日里的一顿饭、一场电影,亦或是一束花,竟无人意识到,在这种仪式感的背后,实际上是“特殊化”地将日常与某一天区别开。倘若每一天都过得别有新意,如何不是幸福呢?照此主义定义来看,再没人比沈复芸夫妇更会过日子了,虽是“布衣蔬食”的平淡琐事,但因为芸的精心打理,事事无不条理。没有柴米油盐的琐碎争

执——“若布衣暖,菜饭饱,一室雍雍,优游山水石,如沧浪亭、萧爽楼之处境,真成烟火神仙矣”;没有相互猜忌的质疑——“鸿案相庄廿有三年,年愈久而情愈密”;更不存在所谓三观的冲突——三白曾语芸娘:“其癖好与余同”。这是两个人共享一片灵魂,纵使是一个“妻侍夫”的大时代潮流,也被他们过活成诗,超脱成幸福的注脚。叫千百年的后人都羡慕了眼眶。

一叫作者卷首语云:“人生坎坷何为乎来哉?往往皆自孽孽耳”。文中沈复屡屡暗示妻子早逝的预兆,其最终也久久无法释怀爱妻离世之痛。因此沈复前半生越是雅趣随性,后半生便愈显凄凉,故书书许是沈复迟暮时思虑深切,于兀自品味脑中浮现的一幕幕时所思吧。确如序篇季羨林先生评道:“浮生”,不只是说生命的短促,更是指着生命不系于任何庞然大物。生命处于自在自为的状态。自由的渺小,渺小的自由,却昭示了生命本质上的尊严。”怅惋与豁达并存,人生寄一世,奄忽若飘尘,何妨与时间较真?痴想着挽留逝去的时光,离世的挚爱,无异于撼树蚍蜉。而唯有珍视当下,趁春时赏一场花语,盛夏伴蝉鸣而眠,深秋与枫共舞,至冬采摘红梅,拥落雪,感念四时好风光,感念蝴蝶生幸有亲友挚爱相伴,如此足矣。

且读且感。
(外国语学院21级法语2班 林晨茜)